

《天堂蒜薹之歌》中的方言词汇研究

位 霞

曲阜师范大学文学院, 山东 曲阜

收稿日期: 2026年6月2日; 录用日期: 2026年7月6日; 发布日期: 2026年7月16日

摘 要

莫言的《天堂蒜薹之歌》包含丰富的方言词汇, 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本文通过文献调查与对比研究, 梳理小说中方言词汇的主要类型与特点, 并结合普通话进行例释。这一工作不仅有助于方言现象研究, 也能帮助读者理解独特的方言词汇。方言在作品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它既是地域文化的载体, 也能强化文本的乡土气息, 使读者能更深入地把握作品内涵与人物性格。

关键词

《天堂蒜薹之歌》, 方言词汇, 运用特点, 地域文化

A Study of Dialect Words in *The Song of the Garlic Ballads*

Xia Wei

College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Qufu Normal University, Qufu Shandong

Received: June 2, 2026; accepted: July 6, 2026; published: July 16, 2026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type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dialect words and idioms in Mo Yan's *The Song of the Garlic Ballads*, employing methods such as literature review and comparative analysis. Examples are provided with explanations in Putonghua. This study contributes not only to the research of dialect phenomena but also facilitates readers' comprehension of these unique dialectal expressions. Dialects play a distinctive role in literary works: they help convey local culture, imbue the narrative with a strong local flavor, and ultimately enable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work and its characters.

Keywords

The Song of the Garlic Ballads, Dialect Word, Characteristic, Regional Culture



1. 引言

将方言引入小说，是小说语言的“再革命”，方言为小说语言注入新力量，小说也成为保存和推广方言的庇护所，二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1]。《天堂蒜薹之歌》是莫言的代表作之一，其中运用了大量的方言词汇，对这些词汇的运用特点及意义进行研究，有助于深入理解作品中的方言现象与地域文化内涵，也能帮助读者把握这些词汇的特色。

学界对莫言小说的语言特色已有不少探讨，如孙志红(2014)从色彩表达、乡土特质、口语特征、幽默审美四个维度展开系统性分析，证实莫言小说语言风格多元化、动态化的典型特征[2]。但该研究仅聚焦宏观语言风格，未下沉至词汇微观层面，并未单独对方言这一核心语言要素进行拆解分析，忽视了对方言对莫言乡土语言风格的重要作用。

随着研究的深入，莫言运用方言进行创作的特点日益受到关注，李洪燕(2017)以莫言 14 部代表性作品为研究样本，以语义划分标准，对文本内部的方言词汇进行归类阐释，拓宽了莫言方言词汇的研究边界[3]。不过该研究存在研究对象泛化的问题，研究覆盖多部作品却未对单篇著作进行深耕细析，缺乏对单一作品方言词汇生成逻辑、应用场景以及文学功能的针对性探讨。曹金合(2024)选取《檀香刑》《生死疲劳》两部新世纪长篇小说，探究方言修辞技巧与背后蕴含的民间思维、情感内核[4]。吴雨熹(2026)从地域属性、民俗属性、情感属性三个角度，解读莫言小说方言的文学价值[5]，丰富了对莫言小说方言性的研究，但上述两项研究均偏向长篇成熟著作的宏观文化解读，并未聚焦方言词汇本身，忽略了基础词汇对文本叙事、人物塑造的底层支撑作用。

相对而言，目前学界针对莫言方言的研究仍存在细分空白，现有成果多偏向整体语言风格、多部作品综合分析以及方言宏观文化价值探析，专门针对《天堂蒜薹之歌》这部早期现实主义作品，以方言词汇为核心对象的系统性、深层次研究较为稀缺，多数相关研究也仅止步于翻译策略层面，尚未挖掘方言词汇本体的文学价值与文化意义。因此，文章以《天堂蒜薹之歌》方言词汇为研究核心，系统梳理方言词汇类型、用法特征，并剖析其在人物形象塑造、乡土氛围构建、地域文化传承层面的独特作用，以此弥补当前学界对该作品方言词汇本体研究的短板，拓宽莫言小说语言研究的视野，同时为乡土文学方言创作与方言文化传承提供参考思路。

2. 《天堂蒜薹之歌》中方言词的类型及特点

方言是共同语的地域分支，体现着语言发展的地域差异[6]。汉语可分为七大方言区，分别为北方方言、湘方言、赣方言、客家方言、闽方言、粤方言、吴方言。莫言的家乡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县属于汉语北方方言的胶辽官话[7]。方言词汇常体现“名异实同”的特点，即用不同的名称指称相同的事物，以下结合《天堂蒜薹之歌》的语料，对方言词汇进行分类分析。

2.1. 方言名词的类型及特点

一般来说，方言中“名异实同”的特点会首先在名词上所反映出来，方言名词的地方特色显著，是观察地域文化的窗口。《天堂蒜薹之歌》中的名词性方言词语众多，以亲属称谓词、物件名称为主，主要分析如下：

2.1.1. 称呼、称谓词

《天堂蒜薹之歌》中出现的亲属称谓词主要有：爹、娘、大大、丈人舅、婶子。

例如：

(1) 史大林——你是我的再生父亲——中国话就是——你是俺的亲爹——用咱们天堂话就是——史大林——你是俺的亲大大——[8]。

(2) 娘——都是女儿不好——娘，你醒醒吧——[8]

“大大”与“爹”都是父亲的意思，相当于普通话中的“爸爸”，“娘”指母亲。“爹”“娘”的称谓在胶辽官话甚至整个山东方言区都很常见，多见于人物对话中，凸显口语色彩与地方习惯。

(3) 阳光黄澄澄的，照着四婶被金菊托起的脸[8]。

(4) 那可是你丈人家的亲戚，又不是老二的丈人舅[8]。

(5) 高马那个小杂种也来了，不管怎么说，他也是我和老头子的闺女女婿了[8]。

“婶子”相当于“婶母”，前面加上有区别意义作用的“四”则表示在家中排行情况，在作品中有时为了显示亲近，还会在前面加上人称代词“他”写成“他四婶”。“丈人舅”指岳母的兄弟，即妻子的舅舅。“闺女女婿”是指女儿的丈夫，即“女婿”，此处用双音节词，符合口语表达习惯。此外还有一些比较有地域特色的称呼词。

(6) 好好养伤，等几天，我回俺娘家村里去看看，帮你找个不比金菊差的嫚[8]。

(7) 哎呦——狠心的大嫚——[8]。

(8) 那男人听说是个小嫚，身体晃了晃，仰面朝天跌倒在地[8]。

“嫚”指年轻的女孩子，前面加上“大”“小”可表年龄。这里的“小嫚”就是“女儿”的意思，可表一种怜爱之意。

(9) 兄弟们，爷儿们，俺高羊从小没干一丁点坏事，你们与俺无冤无仇，凭什么这样折腾俺[8]？

(10) 老头子，你是个庄户人[8]。

(11) “‘大风刮不了多日，亲人恼不了多时’，到了要紧的关头还要靠亲哥热妹，外姓旁人，是万万靠不住的[8]。”

“爷儿们”作为对同辈男性或众人的称呼，带有随意、亲切的意味。“老头子”指老夫妻间的昵称，可表示一种亲近感，在特定情境下能强化情感反差，如四婶在看到四叔的尸体时，亲切的称呼与冰冷的尸体让读者心中产生一股强大的落差，增强文章的悲剧性。“庄户人”原指佃户，即租种地主土地的农民[9]，在山东方言中表示普通的农民。“亲哥热妹”是指关系亲密的兄妹。

具有地域特色的方言称谓词的使用，折射出一个真实的农村世界。这些称谓不仅是人物关系的标签，更是乡土社会结构与人情伦理的活态映射。通过它们，莫言构建出一个真实可感、伦理交织的“高密世界”，让读者在称谓的差异与选择中，窥见个体的处境、群体的秩序，以及植根于方言深处的文化基因。

2.1.2. 物件、器具等名词

《天堂蒜薹之歌》是描写当地人真实生活情景的一部作品，文章中出现了大量具有地域特色的器物名称，如：

(12) 正四仰八叉地在炕上睡觉呢[8]。

(13) 四叔用烟袋锅子敲着饭桌[8]。

- (14) 金菊扔下镰刀，把手里的麦子分成两撮，拧成了一根鞞子[8]。
- (15) 墙壁是灰色的，床是灰色的，一只只饭钵子也是灰色的[8]。
- (16) 那个厉害的家什就握在结巴警察的手里[8]。
- (17) 他摸到了炊帚疙瘩，抢锅铲子，却未摸到菜刀[8]。
- (18) 他闻到了那大褂上的碘酒气味和一股高级女人才能放出的香胰子的气味[8]。
- (19) 都在笑张扣因歌唱而咧得极大的嘴，能搯进个饽饽去[8]。

“饽饽”指以面粉为原料的馒头，是一种主食。“炕”是指北方一些地区用土坯或砖砌成的睡觉用的长方台[10]，在北方方言中比较常见。“烟袋锅子”是一种吸烟的工具。“鞞子”一般用草、绳索、纺织物制成，指捆绑东西的带子，在文章中指用来捆麦子的；“饭钵子”指一种用来吃饭的工具。“家什”也叫“家伙什”，在山东方言中比较常见，指一种家庭用具或器物，在文章中指用来审犯人的电棒。“扫帚疙瘩”是指比正常的炊帚小点的东西[11]，常用来打扫一些比较细小的地方。“香胰子”是指香皂。其他如“土坷垃”(土块)、“麦个子”(捆好的麦捆)、“知了龟”(蝉)等，都生动再现了当地的生产生活场景，使叙述更具真实感与代入感。

2.1.3. 身体类名词

小说中一些身体部位名称也具方言色彩，如：

- (20) 他看到女儿一腚坐在门槛上……[8]
- (21) 右脚踝子骨上遭了一着打击，非常迟钝[8]。
- (22) 正想抬头揉眼，两件冰冷刺骨的东西卡到了手脖子上[8]。
- (23) 苍蝇在老头子脸上爬呀爬呀，它们一边爬，一边往老头子的眼里、嘴里、鼻孔眼子里、耳朵眼子里下白渣[8]。

“腚”指书面语中的“臀部”；“脚踝子”指脚踝；“手脖子”指手腕，“鼻孔眼子”是指“鼻孔”，可以看出当地的用词特点，即喜欢在词语末尾加一个语素“子”，带有明显的地域特色。

2.1.4. “语素 + 子”类方言词

“子”是山东方言中出现频率较高、适用范围较广的一个后缀语素，粘附在词根语素后面，不改变词的意义，只是口语化的一个标志[12]。

有些词中的“子”去掉后并不影响使用，只是口语化的一个标志，帮助读者深入到当地的方言氛围中，给读者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比如“脚踝子”“手脖子”“汗珠子”“槐树林子”等。有些“子”加在称谓词后面，可以表达一定的感情色彩，例如：

- (24) 文玲也是一样，听说这头菊子不干了，回家跟我闹别扭[8]。
- (25) 你不情愿，刘胜利四十五岁了，还有气管炎，你愿意嫁给个棺材瓢子[8]？

“菊子”是对文中金菊的称呼，在这里代表长辈对小辈的一种称呼，拉近了距离；“棺材瓢子”是指人已经老了，快进棺材了，什么活也不能干了，带有明显的贬义色彩，可以看出说话人对其厌恶，语气强烈，想突出自己的好处，让金菊考虑一下自己。用“语素+子”的方法来表达一定的感情色彩，在增强口语色彩的同时，也能简洁传递人物态度。

方言名词是一套完整的、自足的地方知识命名系统，承载着独特的劳作方式、生活经验与地域认知。大量的方言名词唤起的不仅是词汇本身，更是一整套与之相关的季节、农事与童年记忆。莫言通过这套名词系统，将抽象的文化“翻译”为可触可感的具象存在，让读者得以从各具特色的词汇中触摸到一个

时代、一片土地的肌理与温度。

2.2. 方言动词的类型及特点

动词表示动作、行为、心理活动或存在、变化、消失等。方言动词能反映一个区域内人们的生活习惯和劳作方式，区域内独特的社会生产方式造就了人们在劳动时的惯用动词，同时也可以反映出当地的语言特色，折射出当地人民的心理活动、行为取向等特点。小说中的方言动词可分为单音节与双音节两类。

2.2.1. 单音节方言动词

小说中出现的单音节方言动词主要有拥、咬、揎、耍、抃、沤等，具体如下：

(26) 结巴警察的右腿有点瘸，叫铁锅咬的，活该[8]！

(27) 都在笑张扣因歌唱而咧得极大的嘴，能揎进个饽饽去[8]。

(28) 我闲着也是耍[8]。

(29) 方一君和方一相则每人揭了一张单饼，抹涂上酱，放上蒜薹，卷成一个筒，双手抃着，咋嗤咋嗤吃起来[8]。

“咬”在普通话中多指用牙齿用力夹住东西，在这里指结巴警察的腿被铁锅绊了一下，而“咬”字比“绊”字程度更深，与前文中结巴警察的腿瘸了相呼应。“揎”本义是指撸起袖子露出胳膊，在北方方言中比较常见，有大口吃的意思，在文章中是为了突出张扣那咧得极大的嘴，在突出文意的同时，也体现了当地人的豪爽。“耍”在这里和普通话中的词义相差不大，有“玩耍”的意思，但在这里单独一个“耍”字，增加了有空闲，没事干的意思，可以看出高马想帮金菊干活的迫切感，有一种轻松的语气，在山东方言中比较常见。“抃”是指用两手掐住，这也与当地的特色食物“抃饼”有关，显示出当地独特的词语使用习惯。

小说中使用的单音节动词比较多，不仅可以使文章简洁、经济，而且可以表达当事人的思想感情。同时，单音节动词在方言中的大量运用，使语言简短有力，增加了文章的口语化色彩，显示出山东人的豪爽大气与老实忠厚。

2.2.2. 双音节方言动词

现代汉语的词汇以双音节词占优势，方言也不例外。

(30) 他惨叫，身体一罗锅，莫名其妙地跪在了门前的石头台阶上[8]。

(31) 几只白色的脏鸡……扎煞着羽毛挨晒[8]。

(32) 很像刚会爬行的婴孩在“支锅”[8]。

(33) 困觉吧，明天还要起早下地[8]。

(34) ……不能对着人抃巴筋骨打哈欠吗[8]？

(35) ……就是那只带着手铐的胳膊当郎着……[8]

(36) 他说：“你哼哼什么？养孩子又不是长病[8]。”

(37) 早溜号了。刁民泼妇[8]。

“罗锅”是指弯腰驼背，在山东方言中比较常见，各地可能只有发音的差异，带有当地特色。“扎煞”在文章中是指鸡的羽毛立起来了，是山东方言中的词汇，有时也指头发炸毛或者举的意思，比如头发太“扎煞”了或者“扎煞”着胳膊，口语色彩比较浓厚。“支锅”在普通话中就按其表面意思来解读，即支砌灶台，在方言中用了它的衍生意义，是指小孩四肢撑地，屁股翘起的一个动作，用来指小孩的四肢渐渐有了力量，是从趴着到站起来的一个过渡阶段。“困觉”是一个比较典型的方言词汇，在吴语、赣

语中也比较常见,如果不联系具体的语境,很容易理解成为普通话中的“困”,但它的意思却是“睡觉”,常用于口语。“抻巴”有拉伸的意思,“巴”是口语化的一个标志,山东人常说“抻巴抻巴”,形成 ABAB 的动词形式,有一种随意的意味。“当郎”相当于普通话中的“耷拉”,是指胳膊自然下垂的状态,在文中很好地体现出马脸青年死去的身體状态;“长病”指生病;“溜号”是指偷偷地溜走,带有贬义色彩,山东方言中在形容人走神时也常用这个词。

小说中还有很多双音节动词和普通话相差不大,可以根据字面意思猜出其含义,比如“踢蹬”和“蹬崴”可以根据每个字的意思猜出来。“放赖”就是“耍赖”的意思。“吧唧”是指品尝、咂摸。方言词汇比共同语有更大的表现力,富有生活气息。许多方言动词可通过语素义推知大意,既能给方言区读者亲切感,也能让外地读者在语境中领会词义,感受地域文化,增强新鲜感。

2.3. 方言形容词

作品中,在表现人物特色方面,形容词的作用不容小觑。而方言形容词的恰当运用,则更能体现出当地人物的真实生活面貌。

(38) 俺爹过日子,舍不得多喝[8]。

(39) “要打也不能打头,往脰上打,打脰肉[8]!”

(40) 他把它提到窗台上,它更加扎眼[8]。

(41) ……前天晚上你还是个旺活的人…… [8]

(42) 高羊听到水桶磕打马脸青年的头颅时发出又闷又湿的嘎唧声,感到牙碜[8]。

女广播员说着一口不土不洋的话,听着让人牙碜[8]。

(43) “自家的闺女,不听说就得打,谁能管得着[8]!”

“过日子”在这里并不是一个动词词组,而是一个形容词,指勤俭节约。“暄”相当于普通话中的软,山东方言中常用“暄活”来形容一件东西很软,在文中就是指屁股上的肉软,打不坏,体现杨助理的狡猾。“扎眼”在山东方言中并不是一个动词,而是一个形容词,有显眼的意思,偏重于口语。“旺活”相当于普通话中的“旺”,在文中指身体康健,精力旺盛。“活”是口语化的一个标志,和“暄活”有异曲同工之妙,增加了作品的口语色彩。“牙碜”既可以指嚼到食物中所夹的硬东西而造成的不舒适感,也比喻言语粗鄙,使人听起来不舒服。“听说”与普通话中并不是一个意思,在山东方言中是指听话、乖巧。

除此之外,小说中还出现了许多三音节形容词,且多是 ABB 式,比如“冷冰冰”“哭咧咧”“黑黢黢”“咸滋滋”等,这些词的使用既生动描摹状态,也协调了句式节奏。比如“警察伸出一只冷冰冰的手,抓住他的胳膊”这里的“冷冰冰”不仅是形容警察的手,也写出了高阳此刻绝望的心境。

2.4. 方言量词

《天堂蒜薹之歌》中还出现了许多少量的富有地域特色的量词。

(44) 蒜薹全部卖光,蒜头也成辫成串地挂在了房檐下[8]。

(45) 中年犯人诚恳地说:“伙计,俺也不是那号霸道人,俺这也是为你好[8]。”

(46) 当治保主任把一根生满硬刺的树棍子戳进他的肛门里约有两拃深时……[8]

“辫”是成串的大蒜的计量单位,在不种大蒜的地区不太好理解,比较具有地域特色;“号”用来指一类人,多用于贬义。“拃”是指将手掌摊开,大拇指与中指之间的距离,农村人常用其来估测距离,在

文章中使用更符合农村人的用词习惯。

2.5. 方言语气词

方言中的语气词中的口语色彩非常强烈。

- (47) 不用不用，哪能劳动您呐[8]。
- (48) 你老公公才刚还打听你来[8]。
- (49) 还有几十里路要走哩[8]。
- (50) 整天价不是哭就是笑[8]。
- (51) 有没有申请回避的，哎[8]？

“呐”“来”“哩”“哎”是句末语气词，前三个多用于陈述句末尾，可以表示肯定、猜测或夸张，和“呢”的用法相似。“哎”多用于疑问句末尾，表示询问，与普通话中的“吗”用法相似[13]。“价”是一个比较特殊的语气词，多见于方言中句中部分，多用于表示说话人一种不在乎或者不满的态度，如在文中就表示杨助理对四叔家的老二不满的态度。

小说中将普通话中“吧”“吗”或“啊”等语气词用充满乡土气息的方言语气词来替代，这些词的使用使人物的说话口吻更鲜活，贴近方言区群众的语言习惯。

2.6. 方言拟声词

《天堂蒜薹之歌》中出现的拟声词众多，大多是双音节的重叠，以AA、AABB、ABAB式居多，其中AA式有“笃笃”“啜啜”等；AABB式的有“咯咯吱吱”“咯咯噤噤”等；ABAB式的有“咔嚓咔嚓”“吧嗒吧嗒”“嘎唧嘎唧”等。除此之外，还有少量音节并不重复的词，如“咣啷”“哗唧”“勾儿嘎儿”等。拟声词可以将听觉转化为读者的视觉甚至触觉，从而使读者感同身受。如“板凳砍在肉上，嘎唧嘎唧响。”这是描写方家兄弟打高马时的场景，通过简单的声音描写，让读者仿佛感受到了板凳砸在身上的痛苦，同时脑海中还浮现出方家兄弟举起板凳往下砸的凶狠的模样。

从表达方式上看，这些拟声词中的大部分是作者自造的词汇，在普通话中并没有出现，是作者对声音的最原始的反馈，并借用书面形式表达了出来[14]。这种拟声词是作者对声音的主观模拟与书面转化，不可避免地带有地域语言习惯的影响，所以拟声词也带有很强的地域文化特性。

3. 《天堂蒜薹之歌》中方言词汇运用的意义

3.1. 在幽默诙谐中渗透悲剧色彩

在乡土文学的普遍研究认知中，方言常被用于调剂文本语言，增添通俗化趣味，实现浅层的喜剧表达。但不同于莫言《红高粱》等作品依托方言塑造野性奔放、富有浪漫色彩的喜剧片段，《天堂蒜薹之歌》对方言的运用跳出传统创作范式，以本土化口语词汇构建诙谐语言，服务于整部作品的悲剧叙事基调。小说大量吸纳高密民间方言词汇、生活化熟语，直白复刻乡村人物的言谈举止。如文中“爹把烟袋别在腰间，斜楞着眼对娘说……”以方言词“斜楞”刻画四叔睥睨家人的神态，该词汇直白生动，能够让读者直观联想人物形象，产生表层的诙谐感。这种诙谐并非单纯的娱乐性语言效果，而是以戏谑的外在表现，遮蔽封建家庭内部女性地位低下的残酷现实，形成“笑中藏悲”的独特美学特征。

纵观全文，莫言以方言为媒介完成悲剧的转译：质朴粗俗的乡土话语消解了悲剧直白的痛感，同时也凸显了底层人物的生活困境。相较于通用书面语，方言让悲剧不再是宏观的社会事件，而是落在人物神态、日常对话之中，展现了其独特的语言艺术与深刻的社会思考。

3.2. 乡土气息浓厚，还原日常本貌

小说取材于作者真实的乡村成长经历，莫言凭借自身丰富的农耕劳作经验，大批量引入高密地区专属的农耕词汇、日常交际词汇，打破文学语言与乡村日常语言的壁垒，完成乡土叙事的“去浪漫化”书写。小说中“麦个子”“知了龟”“疙疙瘩瘩”等专属方言词汇，根植于胶东地区独特的农耕生产模式与民俗文化，精准划定故事的地域边界。与此同时，这类直白、粗俗且直白的口语体系，也是农民群体专属的表达语言，直观还原最本真的乡村日常样貌。

小说植根于乡村生活，全程以农民视角、农民方言进行创作，方言词汇的加入使作品语言口语化，更加贴合人物的真实性格，例如“方家的人正在院子里围着桌子吃饭，没有点灯，桌子周围黑咕隆咚的，看不清桌上摆着什么饭食。”用“黑咕隆咚”描写农家夜晚昏暗的环境，不仅还原乡村客观环境，更外化主人公高马求爱无望、内心惶恐不安的心理状态。为后续冲突埋下伏笔，从而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方言在此处不再单一服务于场景塑造，而是成为连接环境、人物心理与社会矛盾的纽带：封闭昏暗的乡土环境、直白粗俗的方言语言、被动挣扎的底层人物三者相辅相成，共同揭示了底层人物生活的无奈。

生动的方言运用，将乡村生活图景、人物群像及其情感世界细腻真切地呈现出来，字里行间洋溢着浓郁的乡土气息，也体现了作者对故乡生活的深刻体察与深厚情感。

4. 结语

莫言在多部作品中融入方言，《天堂蒜薹之歌》亦是如此。这些源于作者故乡生活的方言词汇，真实还原乡村生活原貌，鲜活塑造底层人物形象，不仅赋予文本浓郁的地域乡土色彩，也寄托了莫言对故土的深厚情愫，同时承载其对特定时代底层社会的审视与思考。

文章结合相关资料，对《天堂蒜薹之歌》中的方言词汇进行了初步梳理，将其分为名词、动词、形容词、量词、拟声词、语气词等类别，并分别探讨其形式与使用特点。方言的运用在语言与文化层面均具有重要意义：语言层面上，方言能够活化叙事语言，增添诙谐感，在诙谐中塑造黑色幽默，优化文本表达节奏。在文化上，能展现地域文化，反映特定的生产方式与生活方式，并有助于营造故事氛围、推动情节发展。《天堂蒜薹之歌》借助方言词汇与表达，为我们呈现了一幅幅生动的乡村生活画卷，塑造了一个个血肉丰满、性格各异的人物形象。

综上，方言既是本篇小说构建乡土叙事、提升语言艺术的关键手段，也是解读底层民众生存状态的重要窗口。探析《天堂蒜薹之歌》的方言词汇，既能补充该作品语言学方向的研究内容，也能为乡土文学领域的方言应用研究提供相应参考。

参考文献

- [1] 张元珂. 论中国当代汉语小说中的若干方言实践问题[J]. 中国当代文学研究, 2023(3): 42-54.
- [2] 孙志红. 浅析莫言小说的语言特色[J]. 品牌, 2014(11): 127.
- [3] 李洪燕. 莫言小说方言词语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成都: 四川师范大学, 2017.
- [4] 曹金合. 莫言新世纪长篇小说中的方言探析——以《檀香刑》和《生死疲劳》为例[J]. 河南开放大学学报, 2024, 37(4): 55-60.
- [5] 吴雨熹. 莫言小说方言的地域性、民俗性与情感性[J]. 芒种, 2026(1): 47-49.
- [6] 叶蜚声, 徐通锵. 语言学纲要[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 [7] 潍坊市地方史志办公室, 钱曾怡, 罗福腾. 潍坊方言志[M]. 潍坊: 潍坊市新闻出版局, 1992.
- [8] 莫言. 天堂蒜薹之歌[M].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7.
- [9] 胡续静. 莫言小说《蛙》语言艺术的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信阳: 信阳师范学院, 2014.

-
- [10] 《新编现代汉语词典》编委会. 新编现代汉语词典[M].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9.
- [11] 董绍克, 张家芝. 山东方言词典[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7.
- [12] 宋开玉. 明清山东方言词缀研究[M]. 济南: 齐鲁书社, 2008.
- [13] 张涵. 莫言小说《蛙》中的方言词及方言熟语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天津: 天津大学, 2018.
- [14] 金静. 莫言小说《丰乳肥臀》文学语言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陕西: 陕西师范大学, 2015.